新疆美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短驳运输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10002503F-0019）

一.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新疆美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短驳运输服务，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招标人为新疆美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新疆美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短驳运输服务。

2.2项目服务地点：美克化工-电石渣场、电石渣场-美克煤场、美克化工-美克煤场、美克化工-天山水泥、电石渣场-天山水泥 ；

2.3招标范围：美克化工-电石渣场、电石渣场-美克煤场（自行装车）、美克化工-美克煤场、美克化工-天山水泥、电石渣场-天山水泥（自行装车），短驳运输服务，物料：电石渣；运输方式，公路运输；全年暂定运量约44.7万吨（最终以实际发运量为准）。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投标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需包含普货运输）；

3.3、车辆要求：投标人承运车辆不少于16台，其中自卸车（前四后八）、侧翻半挂车12台（10用2备）且承运车辆达到国Ⅳ及以上标准，装载机2台（1用1备，斗容量≥4.5m³），挖掘机2台（1用1备，斗容量≥1.2m³）；包含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自有车提供所有权证明(车辆登记证书或购车合同或发票或购车意向协议）扫描件，租赁车辆须提供租赁协议（需体现需求车型及数量）扫描件；

3.4、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企业拥有专业安全管理团队人数≥1人，驻场调度人数≥1人；要求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依法取得《道路运输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考核合格证明》；

3.5、投标人业绩要求：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已完成的类似业绩（指：短驳或运输服务）不少于1项，项目累计金额不低于200万元，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合同内容需体现：合同首页、主要工作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盖章签字页等）及合同期内结算发票（累计金额不低于200万元）的扫描件；

3.6、财务要求：需承诺资金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函）；

3.7、信誉要求：（近三年内，以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

3.7.1、需承诺企业无不良记录，未发生过拖欠司机工资并造成集体上访事件（提供承诺函）；

3.7.2、未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提供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3.7.3、未在中国政府采购（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提供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3.7.4、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异常经营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提供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3.7.5、未在“中泰集团招标投标网 (http://scm.zthx.com/)”列入投标人失信处置企业名单（黑名单或暂停交易权限且尚在处罚期内的）信息的，提供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3.7.6、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的【查询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提供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3.8、其他说明：（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相关投标均无效；（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年03月11日16时30分到2025年03月17日19时00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购买招标文件前必须在“[中泰集团招标投标网](http://scm.zthx.com/)” (http://scm

.zthx.com/)完成投标人注册（仅完成账号注册即可），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请勿重复注册。注册方法详见：中泰集团招标投标网首页→操作指南（帮助中心）→“新疆中泰招标投标平台-投标人注册操作手册”。 已完成注册的潜在投标人，在中泰集团招标投标网首页“操作指南”中下载“新疆[中泰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投标管家](http://scm.zthx.com/)”并安装，安装完成后使用“中泰集团招标投标网 ”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新疆[中泰电子招标平台投标管家](http://scm.zthx.com/)”，并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上传招标文件费电汇汇款凭证（未在规定时间内汇款或汇款未到账或未上传汇款凭证的，均视为未在规定时间购买招标文件）【原参与招标编号为10002412F-0113投标且未废标的投标单位，若参加本项目投标无需重新缴纳招标文件费，登录“新疆中泰电子招标平台投标管家”上传原招标文件费电汇汇款凭证即可】，待我公司工作人员确认（确认时间为每日上午10时30分至13时30分，下午15时30分至19时00分）后，投标人登陆新疆中泰电子招标平台投标管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费1000元/套，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费须从投标人账户支出，可以采用电汇形式缴纳至以下账户：收款账户名称：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行号：301888088802；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658658301013000147465；电汇时备注：“10002503F-0019 招标文件费”。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3月24日10时30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新疆中泰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投标管家”上传至“新疆中泰电子招标投标平台”；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3月24日10时30分；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请投标人准时登录“新疆中泰电子招标平台投标管家”，在“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进入，进入本项目后选择“开标”点击“进入开标大厅”；本项目同时使用“腾讯会议”软件进行在线视频，请投标人准时登录腾讯会议（腾讯会议APP会议ID通过“新疆中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开标大厅”告知各投标单位）参加开标会。

七.其他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泰集团招标投标网（http://scm.zthx.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新疆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www.xjygcg.com/）上发布。

2、如因平台系统原因，造成潜在投标人无法正常获取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可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及招标文件费汇款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中须含有联系人、联系方式、电子邮箱，否则不予受理）发送至93310822@qq.com邮箱（邮件名称:单位名称+招标编号 ），经我公司工作人员确认后将招标文件发送至潜在投标人的指定邮箱或潜在投标人也可委派代表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招标文件费汇款凭证前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路39号中泰化学办公楼14楼1418（招标中心）获取招标文件。

3、本项目实行网上电子投标，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数字证书【企业+个人（法定代表人）】签章、加密方可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提交；电子数字证书办理：请各潜在投标人通过“中泰集团招标投标网(http://scm.zthx.com/)”首页点击“供应商注册”完成供应商账号注册（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请勿重复注册）→点击“登录”进入中泰智慧供应链平台（电子签章详情页）启用电子签章→完成管理员认证/企业认证/法定代表人认证→缴费（电子数字证书收费标准详见《关于试运行中泰集团招标投标网使用主体库和CA锁的通知》，请潜在投标人登陆“新疆中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管家”在通知栏中查阅《关于试运行中泰集团招标投标网使用主体库和CA锁的通知》）→申请单位证书及法定代表人个人证书→审核并发放证书→投标人使用电子数字证书参与投标。具体操作详见新疆中泰电子招标投标平台CA 签章操作手册【登陆中泰集团招标投标网(http://scm.zthx.com/)首页→操作指南（帮助中心）→下载“新疆中泰电子招标投标平台CA 签章操作手册”】；

数字证书办理联系人：管星宇，电话：15292888152；

技术联系人：窦立鑫，电话：18599150077；

业务受理时间：申请人在缴费完成并在系统提出申领数字证书起2个工作日内工作人员进行审核（每日上午10：30～13：00，下午15：30～19：00（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4、其他：详见招标文件。

八.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应链管理部。

九.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疆美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路1号

联系人：闫飞

电  话：1377923112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中心

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路39号中泰化学办公楼14楼1418（招标中心）

邮编：830063

联系人：管星宇

电话：15292888152

电子邮件：93310822@qq.com